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zhen Pagoda Industrial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深圳百果園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11）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星期四）舉行的
二零二三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深圳百果園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星期四）舉行的本公司二零二三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的所有提呈決議案均獲本公司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九月十二日的通函（「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臨時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星期四）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由董事會召開，並由執行董事兼董事長余惠勇先生主持。全體董事均出席了臨時股東大會。

於臨時股東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588,544,000股股份（包括405,927,395股內資股及1,182,616,605股H股），即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股東及有效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彼等合共持有825,807,681股有表決權的股份，約佔已發行並賦予其持有人權利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投票的股份總數的51.99%。

概無股東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惟須按上市規則第13.40條的規定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亦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放棄投票。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示有意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		票數(%)			投票結果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建議採納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及	824,873,181 (99.886838%)	934,500 (0.113162%)	0 (0.000000%)	通過
2.	審議及批准建議授權董事會及／或其授權人士處理二零二三年股份獎勵計劃相關事宜。	814,702,281 (98.655207%)	934,500 (0.113162%)	10,170,900 (1.231631%)	通過

由於上述決議案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有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包括代理人）過半數投票贊成，故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

本公司H股證券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於臨時股東大會上點票之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深圳百果園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余惠勇

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
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余惠勇先生、徐艷林女士、田錫秋先生、焦岳先生及朱啟東先生；非執行董事潘攀先生及胡祺昊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蔣岩波博士、馬瑞光先生、吳戰箴博士、張以德先生及朱舫女士。